

无锡市大通溪园（物业管理区域）
小区（受益范围）排污管道及化粪池维修（维
修内容）工程项目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（示范文本）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大通溪园，共有
1333户，总建筑面积144466.56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排污总管及化粪池开
挖维修。

三、维修（或更新、改造）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24125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询价采购
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（1）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
维修工程管理：

（一）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
招标代理服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（二）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
审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（三）是否选聘监理机构负责工程监理：否。（请



填写是或否)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
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 / 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24125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24125元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/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 / 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2015年1月21日至2015年1月21日。

使用建设人: (盖章)

2015年1月21

